

泉州市见义勇为“工委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

弘扬正义 凝聚社会强大正能量

11月27日,泉州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工委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泉州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市“工委会”主任肖进才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等23个“工委会”成员单位领导参加会议。会议由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连景忠主持。

■融媒体记者 陈祥木 傅恒
通讯员 杨晓民 陈靖涵 文/图



会议对过去一年全市见义勇为工作进行总结

一批见义勇为先进集体 和个人拟受奖励

会上,泉州市见义勇为协会(以下简称“协会”)会长柳新群总结汇报了过去一年全市见义勇为工作。各成员单位领导对“工委会”办公室提出的2024年度市、省拟奖励候选对象进行投票表决。最终,确定拟推荐参加今年全市见义勇为模范奖励大会的见义勇为模范10名、见义勇为先进个人21名及见义勇为先进单位5个、见义勇为先进工作站17个、见义勇为志愿者优秀集体8个。会上同时审议通过了将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救人行为纳入“见义勇为行为”确认范围。

强化齐抓共管 打造见义勇为泉州共同体

肖进才在讲话中指出,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的充分彰显,最能打动人、感染人、激励人。当前,全市上下正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大抓经济、大抓发展,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泉州实践。“我们不仅需要一个长期安定稳定、持续向上向好的社会环境,更需要用见义勇为的崇高精神来激励人、鼓舞人、感召人,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泉州、法治泉州汇聚强大正能量。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见义勇为的一系列重要论述,齐心协力、抓实抓好各项工作,奋力推动我市见义勇为事业再上新台阶、实现新进步。”

肖进才表示,见义勇为事业是一项社会系统工程,需要党政加强领导、部门密切联动、公众积极参与,努力打造见义勇为人人崇尚、人人支持、人人乐于的命运共同体。各级党委、政府要把见义勇为工作纳入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的整体布局中来谋划和推进,从组织领导、力量体系、政策资金等方面入手,切实为见义勇为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各级公安机关和见义勇为工作机构要进一步优化完善

见义勇为人员表扬奖励、权益保障等制度机制,全程落实好各项奖励和保障政策,努力让见义勇为人员有满满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各成员单位要依法落实好见义勇为人员相关待遇和优抚政策,积极参与宣传发动、帮扶救助等各项工作,引导广大人民群众主动投身见义勇为事业,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见义勇为的良好局面。

强化宣传造势 奏响见义勇为泉州大合唱

肖进才在讲话中指出,见义勇为精神是无私的、无价的,怎样宣传都不过分。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发挥主牵引作用、各类媒体要激活主渠道功能,既要大张旗鼓地宣传见义勇为先进人物和先进事迹,激励更多人向英模学习、向榜样看齐,汇聚每一份“涓滴之力”唱响英雄正气歌,让凡人善举成为21世纪“海丝名城”的亮丽风景;也要不遗余力宣传党委、政府和全社会对见义勇为先进人物的关心爱护,宣传见义勇为相关保障和奖励政策,真正形成“人人赞扬见义勇为、人人支持见义勇为、人人敢于见义勇为”的良好风尚。

褒扬见义勇为 弘扬社会正气

柳新群总结汇报了过去一年全市见义勇为工作。过去的一年,全市建立及时高效见义勇为行为表彰机制,让见义勇为精神得以快速传递,弘扬正义,凝聚社会强大正能量。

一是加大奖励力度。去年12月21日,全市第二十二次见义勇为模范表彰大会隆重举行。潘灿灿、林瑞春等12人被授予“泉州市见义勇为模范”荣誉称号,每人获得奖励金4万元(牺牲的每人加1万元);梁长达等22人被评为“泉州市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群体)”,每人获得奖励金2万元(每人提高1万元,是自2012年以来又一次突破),共发放奖励金94万元。晋江等五个见义勇为协会被授予“先进单位”,台商投资区东园等15个见义勇为工作站被授予“先进单位”,颁发奖

励金10万元。二是着力培树典型。在做好市本级表彰工作的同时,协会积极向上推荐选树先进典型,潘灿灿荣获“福建省见义勇为英雄”称号,兰靖翔荣获“福建省见义勇为模范”称号,王忠耀等6人荣获“福建省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称号。蔡国荣入选2023年第四季度“全国见义勇为勇士季度榜”。三是提升确认效率。协会精心研究制定《泉州市见义勇为工作绩效考评办法》,将见义勇为行为的确认工作作为重要的考评内容,切实提高了见义勇为行为的发现、核查和确认效率。自去年11月份以来,全市共计确认见义勇为行为47起(75人)。

发挥职能作用 保障合法权益

协会每年都为家庭困难且品学兼优的见义勇为人员子女提供助学,从小学生到博士生,只要符合条件的全程助学,迄今已累计56名助学对象大学毕业步入社会。根据中招政策,今年有20名见义勇为子女享受中考加分政策。在上学方面,各县(市、区)协会积极协调教育部门,解决辖区见义勇为人员子女就近就地入学问题;协会每年开展精准帮扶工作,在各地摸排上报后,经调查核实和集体研究从中确定资助对象和精准帮扶资金;全市积极做好见义勇为人员抚恤优抚工作,每年抚恤金都在递增,使见义勇为伤残人员基本生活得到终身保障。

强化服务意识 落实优待政策

做好见义勇为人员的权益保护,是让“英雄流血不流泪”的关键所在。协会不断强化责任意识,坚定不移地落实好各项措施政策,不断提高见义勇为人员优抚待遇。

一是做好节日关心慰问。今年春节前夕,省市县三级见义勇为基金会(协)会通过重点走访和组织座谈等形式,共计慰问见义勇为人员1141人次,发放慰问金204.91万元;各地组织开展慰问616人次,发放慰问金130.15万元。此外,三八妇女节、七一、八一建军

节、教师节、重阳节等重大节日期间,协会配合省基金会慰问相关见义勇为英模,发放慰问金共计9.8万元。二是组织开展疗养活动。省市县三级见义勇为基金会(协)会结合主题教育组织见义勇为人员开展疗休养活动,增强其自豪感、获得感和幸福感。今年全市共有5批116名见义勇为人员赴黑龙江、四川、湖北、武夷山等地进行疗养。三是积极安排健康体检。四是免费乘车落实到位。

加大宣传力度 扩大社会影响

协会积极拓展宣传路径,提升宣传效应,常态化、全方位、多渠道地开展见义勇为各种宣传活动,深入挖掘和广泛宣传见义勇为英模的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让英模的故事家喻户晓,让见义勇为精神深入人心;报、网、微、端、屏全覆盖。协会与《东南早报》、泉州网等多家媒体保持密切合作,协办专题栏目,并通过短视频平台、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及时宣传全市见义勇为讯息,全年各平台渠道共计发布信息1155条,在全市营造了“人人支持见义勇为、人人敢于见义勇为、人人乐于见义勇为”的浓厚氛围。

夯实基层基础 增强发展后劲

为夯实见义勇为事业发展的基础,协会在去年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修订《泉州市见义勇为工作绩效考评办法》,并提请市公安局将考评结果纳入公安工作“六比三看”。经实地考评验收,各地见义勇为工作均取得了显著的进步。同时,今年协会还对全市的19个基层工作站、13个志愿者队伍进行考评,选出17个先进单位及8个志愿者优秀集体作为表扬候选对象;积极筹措资金,强化经费保障。为壮大资金规模,更好地开展见义勇为工作,协会充分发挥泉州企业家爱国爱乡、乐善好施的优势,采取领导倡导与名人带头的社会捐赠方式,积极募集见义勇为资金。